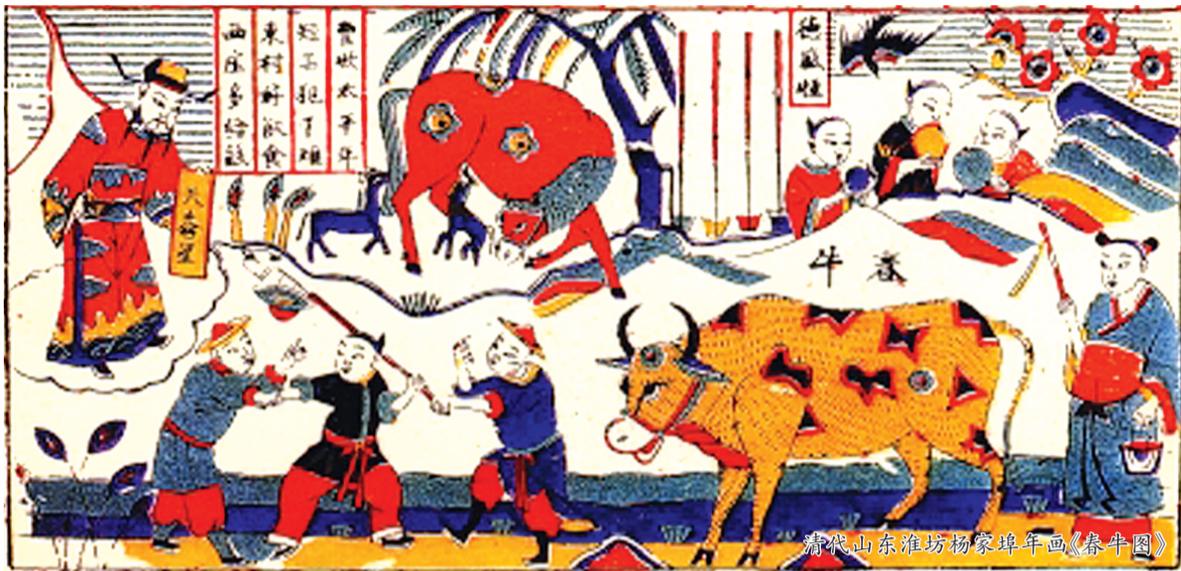


一年四季中为何“春”为首

“春节”顾名思义是“春天的节日”。古人认为“一年之计在于春”，在河安南阳殷墟出土的甲骨卜辞中已发现了“春”字的十余种写法。其实，在中国古代，“春节”这一称谓原本是在“立春”节气过的“岁节”，而非指现在正月初一过的“年节”。民国初年，作为“岁节”的春节被改到正月初一，成为“年节”即现在的春节；原本是“年节”的“元旦”被挪到了阳历1月1日。宋代王安石著名的《元日》诗“爆竹声中一岁除，春风送暖入屠苏。千门万户瞳瞳日，总把新桃换旧符”，就是指农历正月初一，即现在的春节……



清代山东高密年画《春夏秋冬》之“春”图



清代山东潍坊杨家埠年画《春牛图》

春字最早为什么写成“𡗗”

《说文解字》中：“𡗗，推也。从艸从日，艸春时生也。”

春、夏、秋、冬，从四季用字类型上看，“春”与“秋”是一组，常称“春秋”；“冬”与“夏”则是另一组，多说“冬夏”，两组虽均表示季节，但取义的角度完全不同：春、秋取自然物候来定义，强调长成；冬、夏则从自然气候层面表述，反映冷热——生长的“春”和成熟的“秋”与酷热的“夏”和寒冷的“冬”，构成了一整年的全部光景。

春季草木萌生，繁花似锦，是名副其实的“花”季；与冬季相比，春季气温回升，阳光明媚，温暖宜人，但古人为什么不称“暖

季”而非要称为“春季”？

从汉字的形成来看，“春”与“秋”一样，原本都是会意字。在安阳殷墟出土的甲骨卜辞中，已发现多个“春”字，仅徐中舒《甲骨文字典》“春”条下便收录了13个，虽然字形有所差异，但基本都由、这三部分变化而来。即中(chè)，象征小草；日，表示太阳；是小草萌芽，即屯(zhūn)，上面的“一”代表土地，下面的“中”是小草，表示小草不畏困难破土萌芽。其意为：在温暖的阳光下，种子萌芽，草木生长，生机盎然。这样的光景只能春天才有，可以说还没有哪一个字比“春”更适合用来表示这样的季节。

从现代汉语的“春”字上为什么看不出上述内涵？春季的最大特点是花草草，欣欣向荣，应该是“艸”头才合理。可不论是现代字典，还是清《康熙字典》，“春”字皆归入“日”部。其实，在早期汉字中，“春”字均有“草”，如从殷墟出土的甲骨卜辞上发现的、均释为“春”字，皆有草木。之后的金文“春”字写作或，也都是“艸”头。篆字更进一步规范，大篆写作，同样突出“艸”头。

与甲骨文比较起来，金文和大篆“春”字形趋向匀整，但结构作出了规范：上部是“艸”，中间是“屯”，下部是“日”，“春”由此形成了标准的古“𡗗”

字。东汉许慎《说文解字》将此字划归“艸”即“艸”部，并释称：“𡗗，推也。从艸从日，艸春时生也；屯声。”

“𡗗”既表义又表音，是一个很完美的字。“𡗗”为什么又变成了“春”？与秦始皇嬴政有关。秦统一六国后，推行“书同文，车同轨”，进行标准化改革。在统一度量衡的同时，以秦字为标准，对六国用字进行规范，秦人用的“春”字与六国“春”字造型差异很大，从“日”从“艸”。在字体隶变过程中，最后“𡗗”被定型为“春”。考古发现证实，湖北云梦睡虎地秦简《日书(甲)》中的春字便写为与现代的“春”字造型相似。

春夏秋冬为何“春”排第一

《尚书大传》：“春，蠢也，物蠢生，乃动运”。

春夏秋冬春为首，春季为农历正月、二月、三月这三个月份。为何把春季作为四时之首？阴阳家认为，春属“木”，夏属“火”，秋属“金”，冬属“水”，“土”生万物。古人又将春、夏、秋、冬与东、南、西、北相配，《史记·天官书》称“东方木，主春”，东方是太阳升起的地方，“一日之始”；相应地，“春”与“东”相配后，生机勃勃的春季，自然就成为了“一年之始”和“四时之首”。

关于“东方”与“春”的哲学关系，旧本题汉伏胜撰《尚书大传》称：“东方者何也？物之动也。物之动何以谓之春？春出也物之出也，故谓东方春也。”而古人将二十四节气中的第一个节气称为“立春”，也在“物之动也”的说法里。所谓“立”，建立的意思，引申为开始；“春”呢，《尚书大传》称：“春，蠢也，物蠢生，乃动运。”所谓“立春”就是到了生物蠢蠢欲动的时候。

秦汉人崇东方，当时的宫殿和在考古中发现的这一时期墓葬几乎全部“面东”，故对四季中的“春”也推崇万分：“春者，天地开辟之端”，民间更有“春朝(立春)大于岁朝(正月初一)”之说。因为对“春”格外重视，古人视立春为“岁始”，过“岁节”往往比过“年节”的声势还大。从周代到清末，都以“立春”为一岁的大典，民间有“立春大过年”的谚语。古人对何时立春、阴历年有无立春都特别在意，立春节气还有“迎春礼”、“祀春神”、“进春山”、“鞭春牛”、“咬春饼”、“戴春花”、“占春兆”等一系列全民性活动。

二十四节气是根据地球绕太阳周期编订的阳历来制定的，立春一般在2月4日前后，而在阴历以月球绕地球周期为基础，与阳历有约11天差距。为此，古人通过增加月份，即“闰月”来调整，以便阴历与阳历在寒暑变化上保持基本一致和协调。但这样的后果就是有的阴历年份没有立春，而有的年份则有两个立春。

没有立春节气的年份，俗称“无春”年。春是生机，无春则无生机。在民俗文化中，“春”还有男女繁衍生育的寓意，因此古时还有“无春年不宜结婚”的迷信说法。具体到2018戊戌狗年，立春在2017年丁酉鸡年腊月十九(阳历2018年2月4日)，也就是说2018年阴历岁首无春，但因为2018年岁尾有春——即在腊月三十(除夕，阴历2019年2月4日)刚巧有一个立春，“咬”到2019己亥猪年的立春，所以并不是“无春”年。(据《北京晚报》)

“春”是何时成为一年之始的

《汉书》：“正月旦，王者岁首；立春，四时之始也”。

《春秋公羊传·隐公元年》称：“春，王正月，元年者何？君之始年也；春者何？岁之始也。”意思是，春天，周王的正月。“元年”什么意思呢？是鲁隐公摄政的第一年；“春”是什么意思？是一年的开始。

鲁隐公元年是公元前722年，孔子修订的鲁国史书《春秋》即起于这一年。因其体例和褒贬隐晦写法对中国史书编撰产生深刻影响，又有“春秋笔法”一说。之所以起名《春秋》，就是因为史官记事一般是从“春”记到“冬”。既然如此，那为何不叫《春夏秋冬》？西晋杜预《春秋左

氏经传集解》作过考释：“年有四时，不可遍举四字以为书号，故交错互举，取‘春秋’二字，以为所记之名也。”又称：“春先于夏，秋先于冬，举先可以及后，言春足以兼夏，言秋足以见冬，故举二字以包四时也。”虽说杜预考释的是书名，但反映的却是古人对四季的理解。

把春当成“岁之始”，在先秦周代已形成，但《春秋公羊传》所谓“王正月”并非指现在的正月，相当于现在阴历十一月。这说明早期“岁之始”的“春”并不是以春季或立春为起始点，春乃“开岁”之意，与反映气候变化概念的“春”并不一致。为什么会这样？《汉

书·天文志》称：“正月旦，王者岁首；立春，四时之始也。”意思是，正月初一是君王规定的一年之首，而立春则是四季的开始。早期中国历书中的“岁首”不同，是因为“王者岁首”：夏代“建寅”，岁首为元月(与现代同)；商代“建丑”，岁首为阴历十二月；周代“建子”，岁首为阴历十一月；秦朝和西汉前期“建亥”，岁首为阴历十月，称为“阳春月”。也就是说，古时的岁首并不一定是现在的春季元月。

这种现象的出现与“阴阳”宇宙观有关，古人认为岁首与年尾是“阳生”与“阴生”的关系。太阳运行至黄经270°(南回归线)、阳气始生的“冬至”

和太阳运行至黄经90°(北回归线)、阴气始生“夏至”，都被古人当过岁首年尾，并选择在此时“过年”。阳生即春生，故有“冬至节，春之先声也”、“夏至节，秋之先声也”等说法。

到汉武帝刘彻时，“代易岁变”现象被终结，“春天在哪里”有了明确的说法。元封七年亦即太初元年(公元前104年)五月，刘彻颁行以夏历为基础的“太初年”，采用有利于农时的“二十四节气”，以“立春”为一年二十四节中的第一个节气，立春从此成为春季到来的标志性节气，春季也成了真正概念上的“岁之始也”。